**附件1：**

**嘉兴南湖实验学校赴高校公开招聘教师报名登记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应聘学校 | 嘉兴南湖实验学校 | | | | | | | | | | 照片 |
| 姓 名 |  | 性别 |  | | 民族 |  | | 籍贯 | |  |
| 出生年月 |  | 毕业院校 | | |  | | | | | |
| 毕业时间 |  | 学历 |  | | 所学  专业 |  | | | | |
| 是否师范类 |  | 教师资  格种类 | |  | | 应聘学科 | | | |  | |
| 身份证号码 |  | | | | 联系  手机 |  | | | | 家庭  电话 |  |
| 毕业生生源所在地 |  | | | | 通讯  地址 |  | | | | | |
| 家庭成员 |  | | | | | | 回避  关系 | |  | | |
| 学习简历（应从初中开始填写） | （时间、学校、担任职务）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奖惩情况 | 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个人承诺 | 本人对上述填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有隐瞒，愿承担一切责任  应聘人（签名）：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招聘单位  资格初审  意见 | 单位（盖章）  　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 | | | |

注：考生与招考单位领导人员有直系血亲、三代以内旁系血亲、近姻亲关系者请填写，如没有则在回避关系栏内填写无。因未如实填写将影响考生录用。

1．直系血亲是指是否有祖父母、外祖父母、父母关系。

2．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是指是否有伯叔姑舅姨、兄弟姐妹、堂兄弟姐妹、表兄弟姐妹关系。

3．近姻亲关系是指是否有配偶的父母、配偶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、三代以内旁系血亲的配偶关系。

**附件2：**

**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证明（样张）**

XXX 身份证号 ，属本校2023届普通高校应届毕业学生。该生的具体情况有：

1.是师范类/非师范类：

2.毕业学历：

3.所学专业：

4.生源地：

5.户籍所在地：

特此证明

出具证明人：  联系电话：

学校（盖章）

年 月 日

附件3

择业期考生承诺书（样张）

XXX 身份证号 ，属 学校 届普通高校应届毕业学生。

本人郑重承诺：本人毕业至今未落实工作单位，未曾有单位给我缴纳过社会养老保险。我的户口、档案、组织关系仍保留在 。

本人对上述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有隐瞒，愿承担一切责任，包括且不限于取消聘用资格。

承诺人：

2022年 月 日

附件4

考生参加考试疫情防控要求

参加本次公开招聘的考生应在考试前14天申领“健康码”。

1.“健康码”为绿码且健康状况正常，经现场查验行程码且测量体温正常的考生方可参加报名和考试。

2.既往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，应当主动向南湖区教育体育局组织人事科（0573-82058367）报告。除提供考前7天内2次（间隔24小时以上）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材料外，还须出具肺部影像学检查无异常的证明，

3.考生报名及参加考试（笔试、面试）需要提供48小时内的核酸阴性报告，方可参加报名及考试。

4.报考时，考生应当如实提供报考前14天个人健康状态并填写应聘人员健康信息申报表（附后），承诺已知悉告知事项、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，自愿承担因不实承诺需承担的相关责任并接受处理。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的，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健康检疫、询问、查询、送诊等造成严重后果的，取消其应聘资格，并记入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应聘人员诚信档案库，长期记录；涉嫌违法犯罪的，移交有关机关依法追究法律责任。

5.考生应严格遵守金华市疫情防控要求，考试全程正确佩戴口罩。

6.公告发布后，疫情防控工作有新要求和规定的，将另行公告通知，请考生及时关注。

应聘人员健康信息承诺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身份证号码 |  | |
| 联系电话 |  | 家庭住址 |  | |
| 健康码 | 本人及同住人员是否持有健康码绿码 | | | 是□  否□ |
| 旅居史 | 本人及同住人员近14天内是否有境外国家（含港澳台地区）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（以国家公布）的旅居史 | | | 是□  否□ |
| 重点人群  接触史 | 本人及同住人员近14天内是否有与国内外疫情重点地区返回人员的接触史 | | | 是□  否□ |
| 本人及同住人员近14天内是否有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、密切接触者的接触史 | | | 是□  否□ |
| 本人及同住人员近14天内是否有与发热留观病人接触史 | | | 是□  否□ |
| 健康状况 | 本人及同住人员目前是否有发热、咳嗽等呼吸道症状 | | | 是□  否□ |
| 其他需向招聘单位申报的特殊情况 |  | | | |

本人承诺以上填写的所有信息均真实准确，无瞒报、谎报情况。

申报人（承诺人）签名：

年 月 日